东铜政〔2023〕28号

关于县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第A13号建议的答复函

张鸿仁代表：

你提出的“关于加快推进铜兴村46亩发展用地发展方案的建议”的提案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经我镇向县自然资源局规划部门查询，原铜兴村46亩发展用地部分已于2022年10月纳入永久基本农田，部分为配套道路用地，待县级相关部门重新协调后，再进一步明确是否作为发展用地使用。

（此为答复正文）

签发领导：陈伟杰

联 系 人：黄瑞强

联系电话：13960001930

铜陵镇人民政府

2023 年 6 月 26 日